

東南科技大學「休閒體驗」課程作業辦法

106年01月04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6年07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使東南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之「休閒體驗」課程(以下簡稱本課程)順利推動，特訂定本校「休閒體驗」課程作業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本課程作業方式

(一) 校內授課時間：共6週；排定於當學期每週星期五上午，星期五下午為空堂，第1-2週(課堂教學)，第6週(心得報告)，第10-11週(課堂教學)，第15週(心得報告)。

(二) 校外教學時間：每週星期五至星期日辦理為原則，並依照本校校外參訪作業要點辦理，相關活動須報教務處及學務處備查。

第三條 本課程評量方式

依各系公告之課程大綱及教學規範辦理。

第四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